

证券代码：872995

证券简称：柳晶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柳晶科技集团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1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
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任文强

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,610,700.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
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；

公司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柳州柳晶集团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 同意股数 24,610,7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柳州柳晶集团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 同意股数 24,610,7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柳州柳晶集团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 同意股数 24,610,7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、议案内容：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柳州柳晶集团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 同意股数 24,610,7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柳州柳晶集团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 同意股数 24,610,7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柳州柳晶集团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 同意股数 24,610,7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柳州柳晶集团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 同意股数 24,610,7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柳州柳晶集团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 同意股数 24,610,7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李顺信、祁博文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

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柳晶科技集团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柳晶科技集团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》

柳晶科技集团（常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1 日